

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

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，我们作为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并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。现就关于政府征收资产并签署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：

本次土地及地上附属物征收，既能满足武汉市城市建设总体规划的需要，又能进一步盘活公司存量资产，收回部分资金，改善公司财务结构，促进公司平稳发展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同意该事项并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。

独立董事：汪海粟、赵家仪、谢获宝

2017 年 5 月 31 日